

# 嘉義市私立宏仁女子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實施計畫

111.8.12 經行政會報提案通過

一、依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實施計畫

二、目的：

1. 提倡鼓勵學生進行閱讀分享活動，並創造閱讀活動更高的附加價值。
2. 建立中學生網路閱讀分享，打破校園空間界限，創造網路新社區。
3. 累積學生因應大專院校多元入學方案之實力與成果。

三、承辦單位：圖書館

四、協辦單位：教務處、國文科及社會科教師

五、參賽對象：

1. 全校高中一、二年級學生以班級為單位，各班進行班級初選。並依投稿總篇數進行篇數分配後，始得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讀書心得寫作比賽。
2. 高中三年級學生若有意願參加，必須於一、二年級學生投稿篇數不足時，經國文教師、圖書館同意後，始得參加。
3. 全校國中部一、二年級以校內賽為主，經該班國文老師挑選後以個人名義參加，每班參賽作品為5篇，超過請各班先行篩選。(國三經導師及該班國文老師同意後，始得參加)

六、投稿時間：

1. 上學期：

- (一) 高中部：開學日起至10月01日截止。
- (二) 國中部：開學日起至10月30日截止。

2. 下學期：

- (一) 高中部：開學日起至2月28日截止。
- (二) 國中部：開學日起至4月30日截止。

七、實施方式

1. 閱讀書目：可自由選擇圖書閱讀。
2. 寫作格式：投稿作品依本校規定稿紙格式撰寫。
3. 學生心得寫作投稿：高中部經班級初選通過後，始得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若經投稿後被判定為抄襲，記警告處份一支，並不得於未來再行參加。

八、獎勵方式：

1. 國中部比賽依年級評分，評審評比錄取三名次並選取佳作數名，方法如下：
  - (1) 第一名：獎狀乙紙，嘉獎兩次。
  - (2) 第二名：獎狀乙紙，嘉獎一次
  - (3) 第三名：獎狀乙紙，嘉獎一次
  - (4) 佳作：獎狀乙紙

2. 高中部比賽依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參賽結果及本校提升學生學習成效學生參加各項競賽獲獎獎勵辦法進行行政鼓勵。

3. 上述得獎作品得刊登於本校校刊上。

九、本計畫圖書館訂定後，陳校長核可，報行政會議核備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